附件4-2

申报项目支出经费说明

项目支出费用，主要包括专家讲师费、教材费、印刷费、培训场地租金费、宣传费、组织管理费等支出。

一、专家讲师费

包括授课费和交通食宿费两部分。

授课费是指培训机构实际支付专家的讲课费用。

交通食宿费是指外地专家来深圳授课实际发生的食宿费用和市外往返深圳的交通费用。

二、教材费、印刷费

包括购买（或印刷、制作）提供给学员使用的教材、资料、音像制品等的费用。

三、培训场地租金费

培训场地租金费用是指培训机构为实施该培训项目而实际发生的场地租赁费用。

四、宣传费

宣传费指培训机构为宣传培训项目而发生的费用。

五、组织管理费

组织管理费按照专家讲师费、教材费、印刷费、培训场地租金费、宣传费等费用总额的35%进行测算。